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5 月 24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銘仁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5052401

彰化市彰南路疑毒駕造成 2 死案件，被告聲押獲准

被告李○○於 22 日夜間，駕駛自用小貨車行經彰化市彰南路 3 段 400 號前，失控衝撞停放路邊之 3 輛機車及路旁 4 名民眾，使 4 人均受有傷害，其中民眾林○○（男）與林○○（女）經緊急送醫仍告不治。據初步查證，被告涉嫌於駕車前施用多種毒品。

經本署外勤檢察官於昨（23）日中午獲報後立即前往進行相驗並訊問被告，認其涉犯施用毒品駕駛動力交通工具致人於死罪嫌重大，並有反覆犯毒駕公共危險罪之虞，諭知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。

本署獲知得知憾事後，旋即通報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彰化分會啟動關懷，派員前往彰化市立殯儀館關懷慰問，陪同家屬進行相驗，並提供適切的服務與陪伴，協助度過難關。